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15-033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贵州百灵	股票代码	0024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牛民	陈智	
电话	0851-33415126	0851-33415126	
传真	0851-33412296	0851-33412296	
电子信箱	niumin1804@126.com	chenzhibl@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574,672,162.30	1,405,330,331.40	12.05%	1,367,582,44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0,477,902.81	269,604,476.33	15.16%	221,752,17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1,735,878.91	264,322,352.33	14.15%	214,137,67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5,833,192.16	141,756,275.60	179.24%	19,516,226.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7	15.79%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7	15.79%	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8%	13.36%	0.82%	11.25%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3,565,181,479.68	3,479,168,982.98	2.47%	3,240,031,32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21,794,255.46	2,105,841,389.24	10.25%	2,024,396,912.91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2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姜伟	境内自然人	52.73%	248,019,200	186,014,400	质押	174,430,000
姜勇	境内自然人	11.05%	51,990,400	38,992,800	质押	38,627,907
张锦芬	境内自然人	8.31%	39,090,400	19,545,20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4,415,43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3%	4,357,471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浦江之星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二期	其他	0.91%	4,258,555			
王萍	境内自然人	0.78%	3,655,867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浦江之星13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0.65%	3,066,846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海洋之星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4%	2,562,68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2,519,1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姜伟先生与姜勇先生系兄弟关系,张锦芬女士系姜伟先生和姜勇先生的母亲,三人系一致行为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427,151股,占持股比例0.94%,其中自然人王萍普通证券账户+投资者信用账户合计持有无限售流通股3,655,867股,占持股比例0.78%,位列第七大股东。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4年,伴随着宏观经济形势下行的压力,虽然医药行业的刚性需求未发生根本性变化,但医药行业面临新常态下的新挑战和新考验,诸如招投标政策调整、药品降价、控费政策、零售终端饱和等,为此公司明确围绕"强化公司在苗药领域的龙头地位,力争成为中成药领域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企业"这一战略目标继续扎实进行全方位的竞争力建设,以实施"科技苗药、文化苗药、生态苗药"为抓手,对既有的优质苗药资源提升规模效益,同时深耕苗药的宝库,加快苗医药一体化项目(中医糖尿病医院)开发,持续加大科技投入,管理团队的建设逐步加强,营销队伍能力积极增长,药品生产、质量管理更加规范合理,成本控制工作有效推进,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风险管控能力得到加强,企业盈利能力提升明显。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主要从事苗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辅以中药材种植及销售,其中独家苗药产品银丹心脉通软胶囊、咳速停糖浆及胶囊和非苗药独家产品金感胶囊、维C银翘片都为公司主要盈利产品,在心脑血管类、咳嗽类、感冒类中成药市场中都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公司已成为贵州省新医药产业骨干企业和全国最大的苗药研制生产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57,467.2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05%,销售收入稳步增长。营业成本61,620.2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21%。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56,098.9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95%。

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047.7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16%。报告期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拓展市场销售,生产经营稳步增长,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计划。

2、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57,467.2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05%。报告期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营销网络建设,公司主导产品销售市场趋于稳定成熟,促进收入持续增长。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优势品种和产品结构

2013年3月15日,国家卫生部发布了《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2年版),该目录将自2013年5月1日起施行。公司及子公司共计29个品种43个品规入选,其中,银丹心脑通软胶囊为独家品种独家剂型入选。

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产品结构,一线品种银丹心脑通软胶囊,属于心脑血管类药物,近几年销售规模实现稳定增长。二线品种维C银翘片、咳速停糖浆及胶囊和金感胶囊覆盖了感冒类药物、咳嗽类药物等市场,已有有一定的市场份额;三线品种康妮宁胶囊、泌然痛胶囊、经带宁胶囊、小儿柴桂退热颗粒、消咳颗粒、复方一枝黄花喷雾剂等产品覆盖了妇科类药物、泌尿系统类药物、小儿类药物、咽喉类药物等市场,报告期内通过营销整合和市场开发,销售额一直处于快速增长态势,市场影响力逐步提升。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于2014年5月8日发布的《关于改进低价药品价格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856号)(以下简称"通知"),公司及子公司产品黄连上清片、牛黄解毒片、一清颗粒、板蓝根颗粒、护肝片、强力枇杷露、香砂六君丸、六味地黄丸、元胡止痛片、消炎利胆片、益母草膏、藿香正气水、杞菊地黄丸、诺氟沙星胶囊、阿莫西林胶囊、头孢氨苄胶囊、川芎嗪注射液等31个产品进入《国家发展改革委定价范围内的低价药品清单》。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产品入选低价药品清单,相关品种将得到更加广泛的应用,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和销售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会充分讨论后决定,为积极做好公司入选《低价药品清单》药品的生产及销售工作,公司将从以下四个方面展开工作:

1、认真分析测算生产成本、市场供应及竞争状况,合理制定产品价格。

2、充分利用公司自建的非处方药(OTC)队伍和营销网络优势,做好该类产品的销售工作。

3、积极利用公司规模化采购优势,产能优势,有效控制生产成本。

4、形成对低价药品长期跟踪的机制,关注低价药品清单的动态变化并做好及时分析和调整。

目前公司产品结构合理、品种丰富,有利于分散单一产品引致的经营风险,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随着医疗保险体制的推广及药品分类管理的规范实施,公司产品的结构优势将具有更强的适应能力。

(二)公司知识产权情况

2014年公司获得发明专利2件,同时申请发明专利5件(其中:国际专利1件),申请商标61件。截至报告期,公司共获得授权的专利、商标337件(其中:发明专利41件,实用新型29件、外观设计60件、商标207件)。公司生产的17个苗药品种全部拥有发明专利。

(三)研发优势及重点科研项目情况

(1)公司一贯重视产品研发工作,将其视为推动自身发展的源动力,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公司已获得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全国创新型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贵州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等荣誉,同时建立了全国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工作站、贵州省民族药(中药)复方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贵州省西南民族药(中药)工程制剂制造技术产学研合作创新联盟等研发平台。通过结合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和企业在"产、学、研、用"方面的资源,增强公司在药物研发方面的核心竞争力,积极探索校企合作协同创新的新模式新机制,促进自主技术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快公司高层次人才的培养,满足公司人才储备的需求,进一步巩固并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替芬泰项目

公司顺利完成了化药1.1类新药替芬泰(原料药及制剂,原Y101项目)全部临床前研究工作,并于2013年12月20日和2014年1月21日分别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下发的原料药及制剂的《药物Ⅰ期临床试验批件》。2014年5月在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顺利启动临床试验工作,相关工作进展顺利。

(3)糖宁通络项目

2014年8月27日,公司收到贵州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医疗机构制剂注册批件》,经审查,公司申报的糖宁通络胶囊符合《医疗机构制剂注册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意批准生产。2014年12月3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百灵中医糖尿病医院收到贵州省中医药管理局下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糖宁通络胶囊医疗机构制剂已在中医糖尿病医院投入使用。

糖宁通络项目在活性成分的研究中也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通过与相关研究单位的合作,成功合成并衍生了近100个化合物,并成功申请了国内和国际专利,正在开展进一步的研究工作。

(4)表类比星脂质体项目

表类比星脂质体是按化药1类新药审评,按化药5类新药申报的品种。公司与江西本草天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中药固体制剂制造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合作开发本项目以来,双方一直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合作纵横良好。目前该项目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前期研究工作的结论表示表类比星脂质体长循环工艺可行;脂表类比星含量稳定、包封率高;药物稳定性良好。表类比星脂质体在体内和市售表类比星粉针剂比较,半衰期延长,体内分布发生变化。制成脂质体后能显著提高表类比星在肝癌、肺癌、结肠癌、白血病肿瘤组织中的分布,抑瘤率显著增加。

(四)营销网络建设持续完善

公司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北京营销中心"的建设,积极推进OTC和处方药的市场推广和学术推广工作,不断丰富销售模式,增加销售手段,制订新的销售队伍激励政策,通过深入贯彻一二级分销制,有效利用商业公司网络等方式,加强目键销售队伍的发展。

截至报告期,公司已开发二级以上医院3100多家,其中三级医院1100多家。已在全国各省市地区建立了1500多家一、二级商业,与全国80%以上的终端客户建立了业务关系,客户群体达到30多万家。同时签约终端零售药店VIP客户6万余家,随着相关政策指导下的药店连锁化趋势,公司通过与全国各地连锁药房的不断互动,已经与全国百强以及各省十强的连锁药房建立了不同程度的合作,这一丰富的客户资源将会成为公司未来快速发展的良好平台。公司自建的营销队伍已实现良好快速的发展。

(五)产能技术优势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天台山GMP生产线建设项目"全面建成并通过验收,2013年11月2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天台山药业有限公司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签发的《药品GMP证书》,证书编号:GZ20130016,认证范围:片剂B线,硬胶囊剂B线,颗粒剂B线,有效期至2018年11月17日。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技术升级改造完成了十一条生产线的GMP认证工作,包括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糖浆剂、软胶囊剂、丸剂、酊剂、喷雾剂、煎膏剂,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得到了的完善和提升,能够进一步保障公司以优质产品服务市场。

四、公司发展战略及2015年经营目标

1、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强化在苗药领域的龙头地位,力争成为中成药领域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企业。公司在继续强化核心中成药品种的市场地位、专利保护、技术升级的基础上,加快重点研发项目和中医糖尿病医院的建设,同时集中优势资源积极开展基药市场相关工作和公司重点研发项目的研发工作,完善营销网络建设,以保障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

2、2015年经营目标

2015年公司将立足新起点、适应新形势、顺应新期待,努力做到理念先进、价值和谐、制度完备、机制健全,为维护公众健康服务。面对新常态下的医药行业,公司将通过以下几项措施进行应对:①高度重视盈利能力建设,实现"供、研、产、销"统筹发展;②更加明确苗药龙头企业的定位和"科技苗药"、"文化苗药"、"生态苗药"工程的建设;③积极投入力量研究移动互联网时代的医药产业发展。

根据产业发展态势以及医药市场的变化,公司重申会制定了2015年经营目标及计划。

(1)完善市场开发与加强产品推介力度

2015年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成熟品牌为依托,以优势品种为核心,以企业效益为目标的经营战略,在保证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大力开拓市场,强化品牌意识。同时继续筛选市场前景广阔、疗效确切、适应公司营销模式的独家产品,不断优化产品结构。继续做好各项招投标工作,对市场进行深耕和布局,深入培育与拓展销售终端,扩大主要品种的市场占有率。

(2)提升营销队伍能力

以保障长为基础,综合实现产品增长、营销模式创新以及营销队伍建设。持续优化营销组织机构,完善各部门体系建设和盈利模式,完善营销人才激励体系建设,完善营销职能部门建设和对于市场支持能力的建设。2015年公司将继续保持行业增长速度,继续完善营销网络建设;合理资源配置,加大投入公司二、三线产品的培育;继续强化基层医疗市场的队伍建设和市场覆盖,促进学术推广方式创新;完善区域代理的体系管理,力争做到区域市场的无缝隙覆盖。

(3)深入盈利能力建设基础工作

在优化公司现有管理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费用控制,降低生产成本,持续全方面开展以"开源节流、增收节支"为重点的精细化成本控制工作。进一步增强成本控制意识,通过改进工艺、优化质量管理、控制采购成本、丰富管控指标、加强准时、精益生产等方式,消除各个环节的浪费,强化细节成本管理,通过岗位分析,设备能力评估和改造,完善统一的精益生产、节能降耗模式和验收标准,提升运行效率,节省能源消耗。确保成本优势,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降低成本,提升效率。

(4)发展公司重点研发项目和投资项目

公司将继续加强研发创新体系的建设与研发投入,提升技术创新水平。一方面公司将通过现有的研究开发平台,继续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在"产、学、研"方面的合作交流,围绕新产品、新标准、新工艺的研发战略规划,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培养更多的自主研发人才。另一方面,加快做好现有研发项目的研究工作,包括化药一类新药替芬泰项目、糖宁通络项目和表类比星脂质体项目的新药研发工作,快加研发项目产业化的进度,增强公司在医药行业的核心竞争力,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加大力度、加快进度实施中医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尽快掌握医疗服务市场的规律,积累和培养中医糖尿病医院专业人才队伍,形成贵阳、长沙两个基地,并适时进行复制推广。

(5)完善生产管理系统

加强质量控制,提高GMP管理水平。健全细化并严格执行生产系统各项规则制度,强化各部门和车间的定量定位管理,提高生产效率和保证生产质量;制定有效可行的质量目标及评估标准,全面执行新版GMP文件,实现新版GMP管理常态化,同时创新培训方式,强调实际培训效果,提高相关工作人员的GMP意识,2015年公司将通过针对性做好产能协调利用,通过技术改造,提高效益,认真做好全面通过新版GMP认证的各项准备工作。

(6)完善管理制度的建设

按照中国证监会、贵州省证监局、深交所等上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加强内审与内控制度建设,杜绝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确保在信息披露工作上做到及时、公正和准确,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7)抓人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建立完善的、高效的、灵活的人才培养和管理机制,通过培养、引进和外聘三种方式,扩充公司发展所需的技术开发人员和市场营销人员。完善岗位竞聘、业绩考核、薪酬福利、人才评估等体系,继续加强公司中层领导和后备干部的管理技能培训,进一步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注重企业文化建设,弘扬正气,培养员工的团结协作、爱岗敬业的高尚情操,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除报表项目列示外,对公司此前各期已披露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利润总额和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 注
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842,366.06	[注1]
长期股权投资	-8,842,366.06	
递延收益	17,378,008.95	[注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378,008.95	

[注1]:公司按照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

[注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递延收益应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6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天台山药业有限公司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天台山药业进行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后,天台山药业的法人主体资格注销。2014年8月25日,天台山药业完成注销登记,并取的贵州省安顺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下发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2.2014年7月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贵阳市南明区天源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天源医院被纳入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15-030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4月2日上午10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5年3月2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姜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经过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议案二、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见《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四位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15-031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4月2日下午2:00,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3月20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晓冬女士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

议案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同意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关于《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关于《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健审(2015)8-73号),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315,053,832.76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0,477,902.81元。2014年度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62,755,533.73元,并种减"中药饮片生产线及仓库建设工程"本年度投资额。

(2)使用超募资金购置短期理财产品

2014年9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贵州省分行发行的"工银瑞信投资-瑞乾8号保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向中国工商银行贵州省分行购买"工银瑞信投资-瑞乾8号保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5亿元。

(3)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产

2013年10月1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5,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九个月,2014年7月9日,公司归还上述超募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9个月。2014年7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继续使用超募资金中未确定使用计划的闲置资金5,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9个月。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北京营销中心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公司建设北京营销中心,主要目的是为了加大苗药如银丹心脑通等处方药的销售力度,强化公司在苗药领域的龙头地位,提高苗药知名度和影响力,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其效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北京营销中心主要为推广公司产品提供服务,故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2.技术中心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公司拟通过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完善企业创新能力建设,广泛利用外部资源,引进外部智力和技术成果,与国内高水平的科研单位或个人进行项目合作,解决在实际科研活动中遇到的问题,实现国家级技术中心的科学化、实体化、实用化。该项目主要为公司的产品研发、药物规范化、民族药物系统发展建设提供服务,故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3.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公司建设营销网络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建设覆盖全国各地的扁平化、更加贴近销售终端的流通渠道,承载公司分散在全国各地的OTC销售队伍和处方药销售队伍;同时建立能够掌握市场前沿信息的营销数据库,形成营销信息的快速、高效沟通、交流、反馈机制,使公司营销网络更为网格化和立体化,提升公司营销能力,增强公司的竞争能力,进一步塑造公司和产品的品牌形象。该项目主要为公司产品的营销推广提供平台,故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四、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1.调整"糖尿病专科医院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实施进度、实施主体。

2014年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开设的贵州百灵中医糖尿病医院将租赁贵阳林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林恒房开)坐落于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宝山北路258号的"百灵尚品一号"项目第四层(租赁面积为1,912平方米)用于开设中医糖尿病医院,医院原定试营业期为2014年6月。

2014年6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进度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对"中医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进度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将租赁"百灵尚品一号"项目第一、二、三、四层用于开设中医糖尿病医院:总租赁面积为6,076平方米(第一层为115平方米、第二层为1,987平方米、第三层为1,987平方米、第四层为1,987平方米)。因涉及租赁房屋楼层及面积的调整,贵州百灵中医糖尿病医院建设进度受到影响,未能在原预计时点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以及项目投资计划等因素,公司拟把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中医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建设为二级中医专科医院,2014年10月29日,公司收到了贵州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设置贵州百灵糖尿病医院的批复》,同意公司设置一家二级中医糖尿病专科医院。新设医院名称为"贵州百灵中医糖尿病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糖尿病医院)",2014年12月30日,糖尿病医院收到了贵州省中医药管理局下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并于2015年1月6日取得贵阳市云岩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2015年1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方式的议案》,公司拟通过中医糖尿病医院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贵阳市南明区天源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医院)的方式,完成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中医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的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将由天源医院变更为中医糖尿病医院,该项目的投资金额、用途、实施地点等其他计划不变。

公司原计划对天源医院增资的2,500万元调整为对中医糖尿病医院的投资款,吸收合并完成后,"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将由天源医院变更为中医糖尿病医院。

中医糖尿病医院已于2015年2月达到可使用状态并开始试营业。

2.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天台山药业有限公司并变更募投项目"天台山生产线GMP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

2014年6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天台山药业有限公司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天台山药业进行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后,天台山药业的法人主体资格注销,天台山药业的资产、负债、业务、人员等其他计划不变。

公司原计划对天源医院增资的2,500万元调整为对中医糖尿病医院的投资款,吸收合并完成后,"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将由天源医院变更为中医糖尿病医院。

2.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天台山药业有限公司并变更募投项目"天台山生产线GMP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

2014年6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天台山药业有限公司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拟通过中医糖尿病医院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贵阳市南明区天源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医院)的方式,完成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中医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的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将由天源医院变更为中医糖尿病医院。

公司原计划对天源医院增资的2,500万元调整为对中医糖尿病医院的投资款,吸收合并完成后,"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将由天源医院变更为中医糖尿病医院。

2014年6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贵阳市南明区天源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医院)的方式,完成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中医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的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将由天源医院变更为中医糖尿病医院,该项目的投资金额、用途、实施地点等其他计划不变。

公司原计划对天源医院增资的2,500万元调整为对中医糖尿病医院的投资款,吸收合并完成后,"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将由天源医院变更为中医糖尿病医院。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1)收回多缴纳的土地出让金

2012年度,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胶原蛋白果汁饮品(含中草药草本植物功能饮料)(以下简称胶原蛋白项目)",并向安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预付土地购置款7,500万元。2013年度,公司将"胶原蛋白项目"变更为"中药饮片生产线及仓库建设工程",新项目仍旧在原为"胶原蛋白项目"准备的土地上进行建设。因该宗土地类型由原来的"商业用地"变更为"工业用地",安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需退还公司预缴的土地出让金31,926,400.00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收回2,400万元,并冲减"中药饮片生产线及仓库建设工程"本年度投资额。

(2)使用超募资金购置短期理财产品

2014年9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贵州省分行发行的"工银瑞信投资-瑞乾8号保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向中国工商银行贵州省分行购买"工银瑞信投资-瑞乾8号保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1亿元。

(3)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产

2013年10月1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5,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九个月,2014年7月9日,公司归还上述超募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9个月。2014年7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继续使用超募资金中未确定使用计划的闲置资金5,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9个月。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北京营销中心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公司建设北京营销中心,主要目的是为了加大苗药如银丹心脑通等处方药的销售力度,强化公司在苗药领域的龙头地位,提高苗药知名度和影响力,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其效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北京营销中心主要为推广公司产品提供服务,故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2.技术中心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公司拟通过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完善企业创新能力建设,广泛利用外部资源,引进外部智力和技术成果,与国内高水平的科研单位或个人进行项目合作,解决在实际科研活动中遇到的问题,实现国家级技术中心的科学化、实体化、实用化。该项目主要为公司的产品研发、药物规范化、民族药物系统发展建设提供服务,故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3.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公司建设营销网络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建设覆盖全国各地的扁平化、更加贴近销售终端的流通渠道,承载公司分散在全国各地的OTC销售队伍和处方药销售队伍;同时建立能够掌握市场前沿信息的营销数据库,形成营销信息的快速、高效沟通、交流、反馈机制,使公司营销网络更为网格化和立体化,提升公司营销能力,增强公司的竞争能力,进一步塑造公司和产品的品牌形象。该项目主要为公司产品的营销推广提供平台,故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1.调整"糖尿病专科医院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实施进度、实施主体。

2014年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开设的贵州百灵中医糖尿病医院将租赁贵阳林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林恒房开)坐落于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宝山北路258号的"百灵尚品一号"项目第四层(租赁面积为1,912平方米)用于开设中医糖尿病医院,医院原定试营业期为2014年6月。

2014年6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进度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对"中医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进度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将租赁"百灵尚品一号"项目第一、二、三、四层用于开设中医糖尿病医院:总租赁面积为6,076平方米(第一层为115平方米、第二层为1,987平方米、第三层为1,987平方米、第四层为1,987平方米)。因涉及租赁房屋楼层及面积的调整,贵州百灵中医糖尿病医院建设进度受到影响,未能在原预计时点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以及项目投资计划等因素,公司拟把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中医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建设为二级中医专科医院,2014年10月29日,公司收到了贵州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设置贵州百灵糖尿病医院的批复》,同意公司设置一家二级中医糖尿病专科医院。新设医院名称为"贵州百灵中医糖尿病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糖尿病医院)",2014年12月30日,糖尿病医院收到了贵州省中医药管理局下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并于2015年1月6日取得贵阳市云岩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2015年1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